

# 乐清市审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

2021 年，乐清市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全面落实我局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制度，拓宽主动公开广度和深度，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健全主动监测管理机制，有力有序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现将我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总体情况概述

###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 年，我局积极贯彻落实“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要求，全面加强主动公开工作。截至 2021 年底，我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7 条。其中发布机构设置 15 条，政策文件 2 条，规划信息 2 条，部门预决算 2 条，人事信息 3 条，信息公开年报 1 条，审计信息公开 12 条（含具体审计项目结果公告 8 条，审前公示 3 条，审计工作报告 1 条），公开途径主要为乐清市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局持续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一方面规范答复流程，严格按照登记、领导阅示、办理答复、领导审核、寄送、

回访、归档的工作流程进行办理，做到全过程留痕；另一方面加强协作配合，由局办公室牵头组织协调，法规处具体办理，相关业务科室配合提供材料，切实做到程序合法、流程合规、各司其职、形成合力，有力提升答复质效。全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件 0 件，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执行发布内容审查程序，按照录入和审核发布相分离的原则，各科室人员拟稿后，通过审计管理系统上报，经科室负责人、分管局领导逐级审批同意后由办公室统一对外发布；同时，逐项对照国办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定期对局各栏目开展自查回访，重点对栏目更新是否超期、发布内容是否存在严重表述性错误、政策解读链接是否相互关联及准确有效等内容进行检查。

### **（四）平台建设情况**

加强审计信息公开管理，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强化信息发布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完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各个环节的流程，依法依规满足人民群众的特殊信息需求，着力打造“阳光审计”。

###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严格执行政务信息公开考核监督机制，完善审计信息宣传考核办法，定期督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并及时整改。

## **（六）制度建设**

我局依据市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要求，明确了信息公开的工作内容、形式和公开、受理、回复的反馈机制，对公开的审计项目等业务性的内容作出统一规定并进行审查，确保信息主动公开、审查保密、公开发布、责任追究等工作有章可循。

## **（七）政务新媒体建设**

全方位、多元化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在全面保障市审计局门户网站规范有序运行、满足群众需求的同时，广泛运用网络媒体、报纸、杂志等平台进行政务信息公开，不断丰富公开内容和形式。2021年，提交的审计信息被上级审计机关和各级媒体采用76篇次，被《中国审计报》采用11篇次，在门户网站公开审计结果公告8个，及时回应群众关心关切的民生项目。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1年，市审计局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一些短板、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解读回应创新性有待提高，政策文件的图文解读材料不足，可读性不够高。二是信息公开与公众互动有差距。政府信息公开仅停留在公开的层面，而如何让群众的需求、意愿融入到政府信息中来，有待进一步探索，答复功能还有待完善。

## **三、改进措施**

2021年，我局将继续认真按照国务院、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结合我局实际，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建设，继续深化重点领域审计信息公开力度，不断提高日常监测运维管理水平，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切实推动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重点将做好以下三方面工作：

一是在拓宽政务公开广度深度上下功夫。围绕共同富裕县域样板建设，聚焦重大决策部署落实、重大政府投资项目、教育医疗、环境治理等政府关心、群众关切的热点问题，进一步加大对上述重点领域审计信息公开力度，同时继续做好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公开力度，以公开促整改，切实堵塞管理漏洞。

二是在推动政务公开规范开展上下功夫。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严格办理流程，强化时效管理，认真做好解读回应；加强平台建设，不断提高拟公开信息的合法性、准确性等方面的审查力度，做好日常监测，重点对栏目更新是否超期、链接是否有效等内容进行检查；探索政策解读形式多元化，切实增强政策可读性、亲和力。

三是在强化政务公开考核培训上下功夫。积极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参加上级审计机关、市府办政务公开科组织的各类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水平；在全局范围内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培训，宣讲相关法律法规与工作要点。细化年度考核中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考核内

容，强化责任追究，对违反政务公开有关规定、不履行公开义务或公开不应当公开的事项，并造成严重影响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年报最后加一句：无其他情况，无信息受理费情况